福建三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福建三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第十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通知于2022年9月9日以电话、邮件、传真等方式发出,会议于2022年9月13日以通讯方式召开。会议应到董事七名,实到七名。会议由董事长林昱先生主持。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,会议决议合法有效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控股子公司进行证券投资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及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的《关于控股子公司进行证券投资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22-70)。

表决结果:同意7票,反对0票,弃权0票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的可行性分析报告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的《关于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的可行性分析报告》。

表决结果: 同意 7 票, 反对 0 票, 弃权 0 票。

(三) 审议通过《关于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及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的《关于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22-71),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。

表决结果:同意7票,反对0票,弃权0票。

(四) 审议通过《关于召开 2022 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公司董事会决定于 2022 年 9 月 29 日下午 14:30 时在福建省福州市台江区群 众东路 93 号三木大厦 17 层公司会议室和网络投票方式召开 2022 年第七次临时 股东大会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及巨潮 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的公告(公告编号: 2022-72)。

表决结果: 同意 7 票,反对 0 票,弃权 0 票。 特此公告。

福建三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9 月 14 日